

《別愛得太過火》

⇒ 心得分享 回條整理

- 6-5 陳香琪同學說：愛它能使自己或別人快樂。但是如果愛得太過火，反而會害了你，所以我們必須分析利弊得失，取好的一面，才不會吃了虧。
- 6-4 王春蓮同學說：我覺得對某此事物，不可太沉迷，不然會傷害到自己，凡事要小心點。
- 6-4 洪秀慧同學說：我們在報紙上常看到有人為了名貴的鑽石或錢財而被殺；也有人為了鉛筆、橡皮擦打得頭破血流；有人為了想要某件東西而不擇手段偷竊。這些都是因為愛得太過火而自毀前途的例子。
- 5-3 陳儷娟同學說：我愛過火的是職籃、職棒還有偶像歌手——黎明。每次看到我喜歡的隊伍，就一直幫他們加油；看到黎明，非常心動，就想大叫，但是又不敢叫，害怕吵到鄰居。
- 5-3 邱小茗同學說：我對鋼琴很喜歡，可是不知道是不是愛過火，我喜歡練鋼琴，是因為鋼琴彈出來的聲音很優美，使我深深的感動，所以我才那麼喜歡鋼琴。
- 5-2 余育祥同學說：愛不一定要擁有，也不一定是佔為己有，該愛的就愛，也可以藏在心裡，只要不傷害別人，也不要為了愛毀滅了自己而不自覺，愛心要有分寸。
- 5-3 于惠真同學說：當我不高興的時候，我會打電動來趕走不愉快的情緒。有些人認為打電動是不好的行為，但別因它而耽誤了我該做的事。
- 5-3 涂詠喬同學說：我對卡通愛得太過火了，看卡通讓我又高興又歡喜，但是不要看得太入迷了。
- 4-6 陳維書同學說：我有一個表弟，他很愛打電動，打得眼睛都快近視了。以前有人為了一隻貓，就把國家送給波斯帝國；有人為了一個女人，就把國家毀了，這些都是愛得太過火了。
- 4-2 蘇佳蓉同學說：雖然我喜歡跑步，但我不會無法控制。
- 4-6 馮鈴芬同說：我以前對電視愛過火，雖然它帶來了很多快樂